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委员会主任委员宗明先生主持，应当参加委员 3 名，实际参加委员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委员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具备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将在召开股东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于股东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3）本次激励计划的制定、审议流程和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不存在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并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委员夏春媛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是为客观、公正评价公司业绩和激励对象绩效，确定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所授出权益的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同时，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考核对象的业绩进行评价，以实现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工作业绩、贡献紧密结合，保障本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并在最大程度上发挥股权激励的作用，进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委员夏春媛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 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

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于股东会审议股权激励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委员夏春媛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页为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大位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委员签名：

宗 明（签名）： 

邓利君（签名）： _____

夏春媛（签名）：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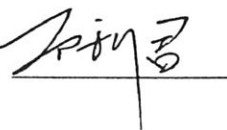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大位科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委员签名：

宗 明（签名）：_____

邓利君（签名）：

夏春媛（签名）：_____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